附件3：

**各岗位聘期教科研工作任务表**

|  |  |  |  |  |
| --- | --- | --- | --- | --- |
| **教授二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项 | A档论文1篇或B档论文2篇 | A档论文1篇或B档论文2篇 | A档论文2篇或B档论文4篇 | A档论文1篇或B档论文2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8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国家级项目1项 | | | |
| 4.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5，一等奖排前4，二等奖排前3，三等奖排前2） | | | |
| 5.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国家级A3一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国家级A3三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6.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1），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1） | | | |
| 7.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1二等奖1项或国家级A1三等奖2项或国家级A2一等奖2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1一等奖1项。 | | | |
| 8.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4，二等奖排前3，三等奖排前2） | | | |
| 9.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5项或外观设计5项或软件著作权6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100万元。 | | | |
| 10.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一等奖及以上2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一等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国家级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1.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冠军队的主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授三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 | B档论文1篇或C档论文2篇 | B档论文1篇或C档论文2篇 | B档论文2篇或C档论文4篇 | B档论文1篇或C档论文2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5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 | | | |
| 4.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6，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5.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国家级A3二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1一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6.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前2），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前2） | | | |
| 7.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1三等奖1项或国家级A2一等奖1项或国家级A3一等奖2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1二等奖1项。 | | | |
| 8.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9.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4项或外观设计4项或软件著作权5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70万元。 | | | |
| 10.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特等奖及以上1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二等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国家级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1.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冠军队的主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授四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2篇或B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5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或厅局级项目2项 | | | |
| 4.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教育部认定并公布的教育部优秀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 | |
| 5.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6，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6.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国家级A3三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1二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7.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前3），或省部级1项（排1），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前3） | | | |
| 8.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2二等奖1项或国家级A3一等奖1项或国家级A3二等奖2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1三等奖或国家级A2一等奖1项。 | | | |
| 9.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10.指导学生大创项目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国家级1项或省级2项，并结项。 | | | |
| 11.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3项或外观设计3项或软件著作权4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50万元。 | | | |
| 12.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一等奖及以上1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三等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国家级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3.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2名运动队的主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副教授五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2篇或B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2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或厅局级项目2项 | | | |
| 4.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择优认定的省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 | |
| 5.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7，一等奖排前6，二等奖排前5，三等奖排前4） | | | |
| 6.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1一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2一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7.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前4），或获批省部级1项（排前2），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前4） | | | |
| 8.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2三等奖1项或国家级A3三等奖2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2二等奖或国家级A3一等奖1项。 | | | |
| 9.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市厅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10.指导学生大创项目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并结项。 | | | |
| 11.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外观设计2项或软件著作权3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40万元 | | | |
| 12.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二等奖及以上1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优秀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3.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3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冠军的主教练；或任省级赛事集体项目冠军队主教练；或具有国家级裁判及以上资格并在国家级赛事担任过主裁判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副教授六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2篇或B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2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厅局级项目1项 | | | |
| 4.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择优认定的省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 | |
| 5.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7，一等奖排前6，二等奖排前5，三等奖排前4） | | | |
| 6.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1二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2二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7.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前5），或获批省部级1项（排前3），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前5） | | | |
| 8.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3二等奖1项，或省级B2一、二等奖各1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3一等奖或国家级A2三等奖1项。 | | | |
| 9.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市厅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 | |
| 10指导学生大创项目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并结项。 | | | |
| 11.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2项或外观设计2项或软件著作权2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30万元 | | | |
| 12.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二等奖及以上1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优秀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3.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3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冠军的主教练；或任省级赛事集体项目冠军队主教练；或具有国家级裁判及以上资格并在国家级赛事担任过主裁判 | | | |

|  |  |  |  |  |
| --- | --- | --- | --- | --- |
| **副教授七级** | | | |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 | 教学科研型 | 科研为主型 | 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选择以下任1项 | 级别、等次、排名、数量 | | | |
| 1.论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2篇或B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0万字） | | |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厅局级项目1项 | | | |
| 4.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择优认定的省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 | |
| 5.教学成果奖 | 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8，一等奖排前7，二等奖排前6，三等奖排前5） | | | |
| 6.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1三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2三等奖及以上2项（排1）。 | | | |
| 7.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国家级1项（排前6），或获批省部级1项（排前4），或获批省部级2项（排前6） | | | |
| 8.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省级B1二等奖1项或B2一等奖1项或省级B1三等奖2项或省级B2二等奖2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2三等奖或国家级A3二等奖1项。 | | | |
| 9.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市厅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6，二等奖排前5，三等奖排前4） | | | |
| 10.指导学生大创项目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并结项。 | | | |
| 11.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1项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1项或外观设计1项或软件著作权2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20万元 | | | |
| 12.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 展、音乐会等）中获三等奖及以上1项，或在国家级音乐比赛、展演中获优秀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
| 13.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3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冠军的主教练；或任省级赛事集体项目冠军队主教练；或具有国家级裁判及以上资格并在国家级赛事担任过主裁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讲师八级** | **讲师九级** | **讲师十级** | **助教十一-十二级** |
| 岗位类别 |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社会服务与推广型 |
| 在完成每年度教科研基本任务的基础上，教学为主型教师选择以下任1项，教学科研型及社会服务与推广型教师选择以下任2项（选择的2项可以相同）。 | | | | |
| 1.论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C档论文1篇 | D档论文1篇 |
| 2.学术著作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8万字）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6万字）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4万字） | 学术著作1部（本人撰写不少于1万字） |
| 3.教学、科研项目 | 获批主持厅局级项目1项 | 获批主持厅局级项目1项 | 获批主持校级项目1项 | 获批主持校级项目1项 |
| 4.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验收通过的可认定为校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验收通过的可认定为校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验收通过的可认定为校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验收通过的可认定为校级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1项。 |
| 5.教学成果奖 | 获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4，一等奖排前3，二等奖排前2，三等奖排1） | 获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5，一等奖排前4，二等奖排前3，三等奖排前2） | 获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6，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获校级教学成果奖1项（特等奖排前7，一等奖排前6，二等奖排前5，三等奖排前4） |
| 6.教师教学竞赛获奖 | 获教师教学竞赛校级C类二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类三等奖及以上1项（排1）。 | 获教师教学竞赛校级C类二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类三等奖及以上1项（排1）。 | 获教师教学竞赛校级C类二等奖及以上1项（排1）或教师教学竞赛省级B类三等奖及以上1项（排1）。 | 获教师教学竞赛校级C类三等奖及以上1项。 |
| 7.质量工程项目 | 获批主持校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 | 获批主持校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 | 获批主持校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 | 参与校级及以上教学质量工程项目1项 |
| 8.指导学生学科、技能竞赛获奖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省级三等奖及以上1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3三等奖及以上1项。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省级三等奖及以上1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国家级A3三等奖及以上1项。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校级一等奖及以上1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省级B1三等奖及以上1项。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校级二等奖及以上1项；或作为第二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学科技能竞赛获校级一等奖1项 |
| 9.教师科研成果奖 | 获校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3，二等奖排前2，三等奖排1） | 获校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4，二等奖排前3，三等奖排前2） | 获校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5，二等奖排前4，三等奖排前3） | 获校级科研成果奖及以上1项（一等奖排前6，二等奖排前5，三等奖排前4） |
| 10.指导学生大创项目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并结项 | | |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项并结项 |
| 11.专利等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或软件著作权1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10万元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或软件著作权1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5万元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或软件著作权1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2万元 |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国家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或软件著作权1项，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生经济效益或转化成果收益1万元 |
| 12.艺术类专业比赛 | 艺术类教师在省（部）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展、音乐会等）中获入围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厅（局）级及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 艺术类教师在厅局级音乐比赛、展演（画展、设计展、音乐会等）中获三等奖及以上1项；或主持承担过厅（局）级及以上大型项目设计1项。 |
| 13.体育类“赛事”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 6 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前 3 名的主教练；或任省级赛事集体项目前 3 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冠军的主教练；或具有省部级裁判及以上资格并有主裁判经历。 | | | 体育类教师任国家级赛事集体项目前 7 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前 4名的主教练；或任省级赛事集体项目前4名运动队的主教练、单项比赛冠军的主教练；或具有厅局级裁判及以上资格并有主裁判经历。 |